

吴鲁芹作品系列

作

品

系

列

文人相重

台北一月和

以东方风范面对西方文学的博学鸿儒
在闲逸的话语中有丰富的智慧和心灵的光辉
在信笔挥洒、嬉笑诙谐中见巧妙勾连和缜密严谨



上海書店出版社
SHANGHAI BOOKSTORE PUBLISHING HOUSE

吴鲁芹作品系列

文人相重
台北一月和



上海書店出版社
SHANGHAI BOOKSTORE PUBLISHING HOUSE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文人相重;台北一月和/吴鲁芹著. —上海:上海书店出版社,
2009.1
(吴鲁芹作品系列)

ISBN 978-7-80678-844-8

I. ①文... ②台... II. 吴... III. ①散文—作品集—
中国—当代 ②日记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6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8)第 060011 号

著作合同登记号 图字:09-2008-219 号

责任编辑 陈 琪

特约编辑 孙 戈

装帧设计 张志全

技术编辑 丁 多

文人相重 台北一月和

吴鲁芹 著

出 版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书店出版社
(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.ewen.cc www.shsd.com.cn)
发 行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
经 销 全国各地书店
印 刷 上海展强印刷有限公司
开 本 889×1194/32
印 张 7.375
字 数 160 千字
印 数 5000 册
版 次 2009 年 1 月第 1 版
印 次 200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书 号 ISBN 978-7-80678-844-8/I·146
定 价 19.00 元

出版说明

吴鲁芹(一九一八——一九八三),字鸿藻,散文作家,英美文学教授。上海市人。毕业于武汉大学外文系,先后任教于武汉大学、贵州大学、台湾师范学院、淡江英专(今淡江大学)、台湾大学等,策划英译当代中国文艺作品。一九五六年与友人联合创办《文学杂志》。一九六二年赴美,任教于密苏里大学等。主要作品有散文集《美国去来》、《鸡尾酒会及其它》、《瞎三话四集》、《余年集》、《暮云集》及报道访谈当代欧美作家的《英美十六家》等。

吴鲁芹的作品,沿袭了西方自《蒙田随笔》奠基的 essay 传统,呈现了中文世界里尚未被普遍肯定的散文创作风格,这种风格充满了个人化的知识趣味。吴鲁芹的散文“功力匀于字行间,情思入于化境”,轻松游走在中外优秀文章之间,既有西方的随笔传统,又有中国的散文精髓,他本人也是有学养、有风度的一代散文大家。

吴鲁芹生前致力于推动台湾现代文学,逝世后由友人成立基金会,邀请《联合报》与《中国时报》自一九八四年起轮流主办“吴鲁芹散文

奖”，林清玄、杨牧、王鼎钧、简媜、庄裕安、黄碧端、蒋勋、余光中、周芬伶、杨敏盛（阿盛）等得奖人皆为公认有成就的作家，此奖也深获文坛肯定与重视。

由于介绍的通道缘故，吴鲁芹先生的文、事在大陆的影响力并不大，大陆的读者对他的作品在认知上存在空白。基于这样的考虑，我社推出“吴鲁芹作品系列”中文简体字版，包括《瞎三话四集》、《师友文章》、《鸡尾酒会及其他 美国去来》、《英美十六家》、《余年集》、《暮云集》、《文人相重 台北一月和》。

吴鲁芹先生长期身居海外，对外国作家、作品、地名的翻译与现今大陆通用译名不尽一致，如索尔·拜罗、佛洛伊德、杜斯妥也夫斯基、阿里斯多德、《卡拉马助夫兄弟》、《雨王韩德森》等。为尊重原著和作者起见，我们在编辑过程中对此基本保持原貌，相信并不会对读者的阅读造成障碍。

吴鲁芹先生是台湾文坛的重要人物，他的作品在台湾文坛有着深远的影响。他的作品不仅在国内受到广泛欢迎，也在国际上享有盛誉。

吴鲁芹先生的作品，如《瞎三话四集》、《师友文章》、《鸡尾酒会及其他 美国去来》、《英美十六家》、《余年集》、《暮云集》、《文人相重 台北一月和》等，都是他的代表作。

吴鲁芹先生的作品，不仅在国内受到广泛欢迎，也在国际上享有盛誉。他的作品不仅在国内受到广泛欢迎，也在国际上享有盛誉。

吴鲁芹先生的作品，如《瞎三话四集》、《师友文章》、《鸡尾酒会及其他 美国去来》、《英美十六家》、《余年集》、《暮云集》、《文人相重 台北一月和》等，都是他的代表作。

吴鲁芹先生的作品，不仅在国内受到广泛欢迎，也在国际上享有盛誉。他的作品不仅在国内受到广泛欢迎，也在国际上享有盛誉。

洋汤原来是祸水

余光中在《爱弹低调的高手》一文追悼吴鲁芹，要言不烦，淡淡几笔，就勾画出这位以《鸡尾酒会及其他》文集名噪一时的散文家潇洒脱落的神髓。一九八一年吴鲁芹到法国参加国际笔会的会议，一天在电梯上巧遇四十年前武汉大学老同学叶君健。两人互相“貌相”一番验明身份后，叶君说：“等下我来看你。”吴鲁芹向这位大学同学不慌不忙地说：“好啊，正好叙叙武汉往事。只有一点，你可别向我统战，我也不劝你投奔自由。”余光中作按语曰：“吴鲁芹做人向往的境界，是潇洒。他所谓的潇洒，是自由、自然，以至于超自然。也就因此，他一生最厌烦的就是剑拔弩张、党同伐异的载道文学。”

也因此吴鲁芹到了六十一岁时，发下宏愿：“我已经过了六十年了，不能再这样规矩下去。”于是他狠下心来，不再守“黎明即起”的规矩。爱什么时候刮胡子才刮胡子。因为，他说得好，儿女债已偿还了，余生是自己的。今后接到鸡尾酒会这类“传票”时，大可以非常创意地写下这句“特区英文”敬谢之：your humble servant happens to have better

things to do on this day at that particular moment than to attempt to mount a dragon or to attach my fragile body to the wings of a phoenix.仆体弱躯残，早乏攀龙附凤之气力，恕难从命，乞谅则个。

在一阳指、蛤蟆功早已废绝的时代，如雅不欲出 TMD 或“格老子的”这种恶声，所谓“笑傲江湖”，亦不过如是：用不三不四的英文去申不三不四的大义。

吴鸿藻是我在台湾大学念书时的老师。虽然说自己海阔天空的散文调子有时迹近“瞎三话四”，但英文书写绝非“不三不四”。他花甲后“越轨”的事其实也不多，大不了是写了《“喝汤出声”辩》。吴教授认为“吃热的汤面不出声，实在不能尽情享受喝汤吃面之乐，不能真正欣赏汤与面之鲜、之美。”只恨洋人的，认为 table manners，认为喝汤出声是大忌。

吴教授引了《蒋碧微回忆录》的话说，一九一九年，蒋碧微和徐悲鸿等九十五位留学生初抵伦敦，负责招待的黄国梁先生把他们接到英国学生会。在饭前，黄国梁“手持全套西餐餐具，站在一张凳子上面，高声向我们讲解餐具用法，以及进餐时的规矩和礼节，他讲得极为详细，并且还做动作示范，一再叮嘱我们吃西餐最忌发出声响，不但刀叉不能‘叮当’作声，喝汤尤其不可有‘嘎嘎’之声，等等等等，不一而足。”

结果怎样？上茶时，第一道菜便是汤。只见“一开动，唏哩呼噜之声四起，使接待我们的同学全都愕然失色”。看来我们炎黄子孙的喝相，三皇五帝传了几千年，哪能因为那个黄某几句话就改变得了？那天晚上给他们捧汤盘碗碟的是英国女学生。这班洋妞看到听到我们同胞

唏哩呼噜的形状，一定吓得花容失色，说不定还有一两位一惊之下把手上的东西摔了下来。

汤水唏哩呼噜喝到嘴边才够味儿，但与洋人共餐，洋规矩不好不守。怎么办？我们的吴教授，空有笑傲江湖的志气，在这些“小眉小目”的事情上也一筹莫展。他只能劝告同胞，若不幸一定要跟洋人吃洋餐，最妥善的办法莫如远离“祸水”。要喝汤，到唐人街餐馆吧，“一大碗酸辣汤，热气沸腾送到阁下的座前，唏哩哗啦，一瞬之间，碗已见底，额角冒汗，闲愁种种，俱已忘怀，此情此景，实是齿颊留芳，朵颐称快之铁证也。”

鲁芹师忆人怀旧的文章中，有《记夏济安之“趣”及其他》一文，今天读来竟发觉对我们中小学中文教育“饶有意义”。夏济安（一九一六——一九六五）教授跟吴鲁芹是至交，两人联同明华书局老板刘守宜先生三人合办《文学杂志》。济安师是单身汉，周末常到“吴家饭庄”挂单。他生性随和，从来不在晚辈面前装老成持重的样子，也因此跟鲁芹先生念小学的长女公子允绚特别相处得来，几乎臻于长幼“无序”之至境。据吴小姐在《纪念夏伯伯》一文所说，她小学五年级时，夏伯伯看到小女生作文，就觉得“技痒”，有时抢着要替她捉刀。有一次她碰巧拿到甲下，平常多是乙或乙上。夏伯伯以为自己既是 University Wit，只要小试牛刀，就可以帮着小五生拿甲，甚至甲上。

可是作文功课发下来，夏伯伯的大文只拿了丙上。“所以我以后就不让他做，他一定要帮我做，做了三次还是丙上，我很气，骂他怎么能当大学教授。”吴允绚说。

有关夏伯伯请缨做 ghostwriter 的始末，做父亲的追述起来更见生动。原来夏济安求胜心切，“每次几乎都是苦苦哀求，或者答应买糖行贿才得到再试身手的机会的。他那时候等待教师评定等第很着急，有点像考生放榜，一听到‘夏伯伯，你看又是丙上’，就抱住头，连声说：‘该鼠窜了！该鼠窜了！’这一项打击，很使他惶惑了一阵子。”

事后夏、吴两位大学教授为这“滑铁卢”事件郑重地自我检讨一番。夏教授认为自己模仿小女生的想法相当到家，口吻更可乱真，为甚么得不到老师另眼相看？老友吴教授指出，毛病也出在这里。原来台湾在五十年代的小学教育，用的还是“老黄历”，要小孩子说话“言之有物”，开口闭口说“开卷有益”、“勤有功，嬉无益”、“天下兴亡，匹夫有责”之类的八股。

吴教授站在小学老师的立场说话，认为孩子说老老实实的孩子话，已不足取，更何况——更何况夏伯伯写的是“仿造”童言，能拿个“丙上”，可差堪告慰了。夏伯伯由此想到小学语文教育等大问题，认为“夏某拿丙上事小，戕害儿童心灵事大”，本来有意写一篇“从小学生作文谈起”的议论文，后来打了退堂鼓，因为他知道“教育家是得罪不起的。”

我想大陆读者对吴鲁芹的名字和作品比较陌生。他的散文，就风格而言，与梁遇春（一九〇六——一九三二）和梁实秋（一九〇三——一九八七）一脉相承，幽默隽永，认定在无可奈何的人生中，凡夫俗子面对野蛮、无理、荒谬的局面时，除了“哑然失笑”这苍凉的姿态外，实在再无消解的办法。我相信他的作品在大陆会有知音。

刘绍铭

目次

文人相重

写在书前/吴葆珠	3
楔子	5
维吉尼亚·吴尔芙与凌叔华	7
亨利·詹姆斯与 R.L.斯蒂文森	28
杰姆斯·瑟帛与 E.B.怀特	45
亨利·詹姆斯与 H.G.威尔斯	64
福德与庞德	83
麦克斯威尔·柏金斯与汤玛斯·伍尔夫	101
附:玛丽·麦卡赛与丽莲·海尔曼	121

后记	130
----------	-----

台北一月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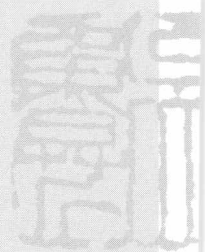
前记	137
----------	-----

访散文家吴鲁芹先生——代序/丘彦明	138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

“老汉”归台日记抄	151
-----------------	-----

“报恩除是转轮时”——归台日记抄外一章	213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

文人相重



写在书前

《文人相重》卷六篇按计划写出。鲁芹在给朋友的信中特别写着：“第六篇写毕及后记一篇今日寄出，真是如释重负。今后歇夏三个月，好好地身体养好。”这封信是他去世前一小时写的，留在书桌上，尚未打字寄出，而鲁芹向来写信是直接打字不起稿的。在这封信中，我找到他亲笔记下：

For Nancy _____ in friendship.

几个字，于是我征得我们共同好朋友殷张兰熙的同意印在书的扉页上，完成《文人相重》鲁芹最后的心愿。

鲁芹执笔第六篇有关作家与编辑的友情时，感触特别深。兰熙与我们相交二十余年，无论在台北、华盛顿、旧金山，每次见面打电话就催鲁芹多写文章；而她又是笔会及笔会季刊的主事者之一，默默地做了许

多事。所以鲁芹说：“我写的是外国文人相重的情形。中国人也应该文人相重，我想把《文人相重》这本书献给兰熙是最恰当不过。”

鲁芹退休，我们迁居旧金山。四年以来他心情特别愉快，写下了五十万字。但除了读书作文以外，他还尽情享受了含饴弄孙之乐，也一直注意保养自己的身体，并按朋友的指示做静坐养气的锻炼。

本年七月三十日下午五时，鲁芹穿上一套我们共同最喜欢的笔挺西装，把领结都找了出来，非要我挑最适合的一个搭配。然后高兴地拉着我的手，参加邻居家百余人的酒会；走下石阶，趋前一步正含笑与朋友握手时，心脏病猝发昏倒不醒，五时四十五分在医院逝世。我和女儿女婿，外孙外孙女均随侍在侧。医生说：“我们尽了一切努力。他没有受任何痛苦，很安详地过去了。”鲁芹得到了他文章中写的“第一等死”，我们为他的平安祈福。

鲁芹曾对我说：“秋凉后教你写文章。”如今已近初秋，写下数言，便想起今年年初他写给我一幅字“尽在不言中”，当时给我的是无穷的温暖，今天给我的是无限的哀痛。

葆 珠 敬识

一九八三年八月二十九日于台北

楔子

近些年大家似乎都注意到所谓“形象”问题，有为者还不惜工本，去制造一种“新形象”，希望是较好的“形象”。

“形象”一词，是从英文“image”这个字译过来的。这个字当然早就有了。然而如此时髦，如此声势浩大，是近些年的事。因为几乎人人都考虑到“形象”问题，事事都要考虑它会不会涉及个人或者团体的“形象”问题。

于此我就联想到文人的“形象”。

文人的“形象”是很不好的。请瞧：

“文人无行。”

“一为文人，便无足观！”

“文人相轻，自古已然，于今为烈……”

在将近三十年以前，我曾作一短文，题为“文人与无行”，慨乎言之曰：“天下绝对有不少冤屈，把文人与无行连在一起，就是其中之一。”文中亦曾论及“便无足观”亦不足为病。那时“形象”一词，尚无今日之

煊赫,不过我对维护文人的形象,似乎早已略尽绵薄了。然而意犹未尽,近些时常想起“文人相轻”这句贬抑之词,又知道一些文人相重的实例,几乎蠢蠢欲动,张大口,出大声,驳之曰:文人相重,自古已然!君不见李杜是如何相亲相重,元白是如何相亲相重。转而又想到从“吾意独怜才”起笔,到数一数《长庆集》中有多少篇忆元九、别元九、怀元九、梦元九、寄元九、赠元九,免不掉要重温一炒再炒的冷饭,人寿几何,冷饭岂堪多炒?何况吾之书架上,并不藏这几大诗家的全集,亦不备全唐诗,参考资料亦甚少,实是牙慧无从拾,冷饭不堪炒之窘境也。

然而文人的形象,不可不顾,吾尚知若干故事,或不为众所周知者,可为文人相重作注释。乡居无俚,铺缀成篇,题之曰“文人相重”卷,意在稍正视听,并非完全是作遣兴的游戏笔墨也,所述多有所据;然既非学术论文,也就不必注明句句有出处。有探本穷源之癖者,只要肯下工夫,必可探出究竟,恕不奉告了。